

事业单位资源税应纳税额的计算举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78/2021\\_2022\\_\\_E4\\_BA\\_8B\\_E4\\_B8\\_9A\\_E5\\_8D\\_95\\_E4\\_c46\\_7816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4_BA_8B_E4_B8_9A_E5_8D_95_E4_c46_78164.htm) [例1]阳平测绘局有一

非独立核算的煤矿，5月对外销售原煤120000吨，对外销售用自产原煤加工的选煤70000吨。税务机关核定的选煤的综合回收率为0.8。该煤矿所采原煤的单位税额为0.80元/吨。月度

终了，该单位按规定计算本月应纳税额：（1）对于对外销售原煤，其应纳税额为：应纳税额 = 120000 × 0.8 = 96000元 在具体进行会计核算时应作如下会计分录：借：营业税金

96000 贷：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96000（2）对于自产自用原

煤，由于连续加工前无法正确计算原煤移送使用数量，可按加工产品的综合回收率，将加工产品实际销售量折算成原煤数量作为课税数量。则按选煤销售量折算成的原煤自用数量

为：原煤自用数量 = 70000 ÷ 0.8 = 87500吨 则自用原煤的应纳税额为：应纳税额 = 87500 × 0.8 = 70000元 在具体进行会计核算时应作如下会计分录：借：营业税金 70000 贷：应交税金

应交资源税 70000 [例2]碘盐研究所有一非独立核算的碘盐加

工厂，6月初库存外购液体盐1000吨，6月16日、28日分别购进液体盐2000吨、3000吨，每吨购进价格假定为200元。6月末库存外购液体盐2000吨。6月份对外销售用外购液体盐加工成的

精盐5000吨。 月末，研究所应当按规定计算出对外销售碘盐应缴纳的资源税，其应纳税额为：应纳税额 = 外销固体盐数量 × 单位税额 = 5000 × 12 = 60000元 按规定，纳税人以外购的

液体盐加工固体盐，其加工固体盐所耗用液体盐的已纳税额准予扣除。在具体确定外购液体盐准予扣除的已纳税额时，

可采用如下计算公式计算确定：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已纳税款 = 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× 外购液体盐资源税税率

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= 期初库存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+ 当期购进的液体盐的数量 - 期末库存的液体盐的数量

月末，企业按规定计算外购液体盐准予扣除的已纳税额：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= 1000 + 5000 - 2000 = 4000吨

外购液体盐准予扣除的已纳税额 = 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× 单位税额 = 4000 × 3 = 12000元

则6月份研究所实际应纳资源税为：应纳税额 = 60000 - 12000 = 48000元

在具体进行会计核算时，应当作如下会计分录：借：营业税金 48000 贷：应交税金 应交资源税 48000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